

证券代码：300173

证券简称：智慧松德

公告编号：2018-023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智慧松德”）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3月5日上午10:3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3月1日送达给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胡卫华先生、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齐文晗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景松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投票的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智慧松德，股票代码：300173）自2017年12月26日开市起停牌。2018年2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同意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2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原计划于2018年3月26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工作量大，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进行当中，尚未最终完成，有关各方仍需对标的资产涉及事项进行沟通和协商，论证重组方案，公司与交易各方达成较为完善的交易协议仍需要一定时间。经审慎评估，公司预计无法在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后3个月内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为确保本次重组工作披露的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拟申请继续停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上市公司停复

牌业务》等有关规定，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3 月 26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并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财务顾问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申请延期复牌的核查意见》。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星期三）15:0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以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事项：

1、《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3 月 5 日